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三）中午 12：00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 2 樓 A204 會議室

主持人：黃院長鴻博

記錄：郭婷菀

出席人員：出席者畫○ 請假畫△

黃鴻博院長○ 許良榮主任○ 林原宏主任○ 張林煌主任○ 王曉璿主任○

揚晉民老師○ 游淑媚老師○ 賴冠州老師○ 陳鴻仁老師○ 段曉林老師△

李文亮老師△ 林義棟老師△ 桂禮璿同學○ 吳玉柱同學△

壹、主席及業務報告

貳、宣讀前次會議決議報告

一、提案討論	決議	執行情形
案由一：數學教育學系大學部、日間碩士班與教學碩士班教育目標等課程相關資料，提請 備查。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本院留存備查。
案由二：「數學教育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訂乙案，提請 審議。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並提送校級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案由三：數學教育學系日間碩士班 100 學年度課程架構修訂乙案，提請 審議。	(一)照案通過。 (二)再請數學教育學系於日間碩士班 100 學年度課程架構修訂乙案通過後，配合調整案由一相關附件。	依決議辦理，並提送校級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案由四：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提請 審議。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並提送校級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二、臨時動議	無。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數位內容科技學系 101 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修正

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數位內容科技學系 100 年 10 月 27 日 100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 議討論通過。
- 二、檢附資料請參照：
【附件一-1】(P.1~3)：數位內容科技學系 101 學年度大學部(P.1)、碩士班(P.2)、 碩士在職專班(P.3)課程修正對照表。
【附件一-2】(P.4~13)：數位內容科技學系 101 學年度大學部(P.4~7)、碩士班 (P.8~10)、碩士在職專班(P.11~13)課程架構表修正草案。

決議：

- 一、修正項目與說明：
 - (一) 保留 101 學年度原擬刪除之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數位影像處理」科 目。
 - (二) 101 學年度原擬修訂大學部「表現技法」與「攝影學」開課學期修正為 保留，不做更動。
- 二、餘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大學部 101 學年度課程架構增設「節能減碳教育及管理」 課程，且回溯至 98~100 學年度課程架構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 100 年 11 月 3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 會議討論通過。
- 二、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為配合其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班與由東海大學企管系共 同開辦之綠色能源與低碳社會學程開課需要，大學部 101 學年度課程架構擬 增設「節能減碳教育及管理」課程一門，供全校各系學生修讀。
- 三、綠色能源與低碳社會學程為整合東海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弘光科技大學、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靜宜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開設的綠能相關課程，由 東海大學企管系為申請學程單位，檢附共同開設之課程規劃。
- 四、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 98~99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擬回溯採認新增科目如下：

學年度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別	學分數	時數
98	為 101 學年度擬 新增科目，暫無 科目代碼	節能減碳教育及管理	選	3	3
99		節能減碳教育及管理	選	3	3
100		節能減碳教育及管理	選	3	3

五、檢附資料請參照：

【附件二-1】(P.14~16)：東海大學綠色能源與低碳社會學分學程選修辦法(含 課程規劃)。

【附件二-2】(P.17)：「節能減碳教育及管理」課程大綱。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 101 學年度大學部、科學教育碩士班、科學教育碩士在職專班、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班、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修正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 100 年 11 月 3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二、檢附資料請參照：

【附件三-1】(P.18~24)：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 101 學年度大學部(P.18)、科學教育碩士班(P.19)、科學教育碩士在職專班(P.20)、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班(P.21~22)、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P.23~24)課程修正對照表。

【附件三-2】(P.25~53)：科學應用與推廣學系 101 學年度大學部(P.25~33)、科學教育碩士班(P.34~37)、科學教育碩士在職專班(P.38~42)、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班(P.43~49)、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P.50~53)課程架構表修正草案。

決議：

一、科廣系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班「五、其他規定」第 1 點修正文字：.欲修習教育學程之本~~所~~碩士班班研究生。

二、餘修正後通過。

案由四：資訊工程學系 101 學年度大學部及碩士班課程架構、輔系修讀科目學分表修正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資訊科學學系 100 年 11 月 24 日 100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二、檢附資料請參照：

【附件四-1】(P.54~58)：資訊工程學系 101 學年度大學部(P.54~56)及碩士班(P.57~58)課程修正對照表。

【附件四-2】(P.59~68)：資訊工程學系 101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表(P.59~63)、輔系修讀科目學分表(P.64)、碩士班課程架構表(P.65~68)修正草案。

決議：

一、原增訂之大學部 101 課程架構表「說明」第 3 點，有關通過程式能力檢定定為畢業條件部分，依本校學則第二十三條規定略以「...應在學生入學前公告及招生簡章中載明」，請院辦於會後向教務處確認修訂招生簡章之可能性，如無法修訂，則予刪除。(經會後知會教務處，確認招生簡章業已印製並全國販

售，已來不及再做加註或修正，故此點說明刪除。)

二、餘照案通過。

案由五：資訊科學學系 98 學年度入學學生下修「資訊專業實習」課程之畢業學分追溯認列，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資訊科學學系專門選修「資訊專業實習」課程原規劃為 99 學年度入學課程架構之系專門選修科目（三上、3 學分）；惟為使 99 學年度之前入學學生得以下修該科目，故提早於二上開課。
- 二、本案業經資訊科學學系 99 年 5 月 19 日 99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擬經本院課程委員會及校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同意認列，據以追溯並承認 98 學年度入學學生下修「資訊專業實習」課程之畢業學分(3 學分)。
- 三、檢附資料請參照：
【附件五】(P.69~70)：資訊科學學系 99 年 5 月 19 日 99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摘錄本提案內容）。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資訊科學學系「網路通訊增能學程」及「軟體工程增能學程」停辦乙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資訊科學學系 100 年 11 月 24 日 100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考量「網路通訊增能學程」及「軟體工程增能學程」外系選修人數偏低，且均無法完成修習，故皆停辦。
- 二、檢附資料請參照：
【附件六】(P.71)：資訊科學學系 100 年 11 月 24 日 100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摘錄本提案內容）。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資訊科學學系、數位內容科技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資訊科學學系 100 年 5 月 19 日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及數位內容科技學系 100 年 6 月 23 日 99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 二、兩系皆修正「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六條，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	---	---	---	---	---	---	---	---	---

六、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報請院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送校課程委員會與教務會議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六、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院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增列 <u>送校課程委員會與教務會議備查</u> 。
--	-----------------------------------	----------------------------

三、檢附資料請參照：

【附件七-1】(P.72)「資訊科學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

【附件七-2】(P.73)「數位內容科技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為擬定本院院層級課程方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推動院層級課程方案之需要性：

(一)達成學院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本院教育目標(如【附件八-P.74】)有：「培育具備跨領域整合及寬闊視野之人才」，在核心能力中有：「熟悉各領域基本及數學知識」、「具備連結科學與人文關懷素養之態度」等，為發揮本院特色，在院課程規劃上宜有所因應。

(二)整合資源發展特色：本院現有四個學系各具特色，其中科廣系、數教系屬偏學科內容及教育之學系，資科系、數位系則屬資訊、數位為導向具備工具與表現能力之學系，推動院層級課程可整合資源培育學生在特色領域具備優勢能力，以強化未來競爭力。

(三)配合學校政策：校長曾多次在會議中提示請各學院應研議發展院共同課程，教務處也曾召開會議請各學院擬定院共同課程之可行方案；其立意除在整合資源，也包括財務及教學負擔上之考量。

二、現況分析：

(一)本院各學系課程(請參照【附件九-本院各系大學部 100 學年度課程架構表-P.75~99】)已有部分跨學系課程：如數教系必須選修自然科學(3學分在普生、普物…等科六選一)。科廣系必修微積分(6學分)，資科系必修微積分(3學分)、物理學(3學分)，數位系必修微積分(3)、計算機概論(3)、普通物理學(3)。已具備跨系開課選修之事實。

(二)本院各學系均設置碩士班，碩士班課程，在實施上還比較缺乏跨領域之整合之課程。

(三)本院設置有跨領域學程、專長學程等，目前受限於各學系課程及學生意願等，開課狀況並不普遍。

三、推動院層級課程之可能阻礙：

(一)目前院本身並無教師員額，院課程仍是需要各學系教師支援授課。

(二)如設置院必修課程，勢必要壓縮現有學系專門課程學分數，也將更動各學系現有課程架構。

(三)如設置院必修課程，在安排課時間及作業上還需要克服。

(四)有關學生學習廣度與專精上的爭論存在。

擬辦：

一、請院課程委員會討論以下初步構想：

(一)大學部設置院必修課程：本院學生（或以班級為單位）在以下課程至少選修 10 學分：微積分（3-6 學分）、普通物理學（3 學分）、資訊科學概論（3 學分）、數位內容科技概論（3 學分）、「科技與社會」領域專業服務學習（1 學分）、跨領域專題製作(1)（1 學分）、跨領域專題製作(2)（1 學分）。

(二)碩士班：至少選修本院其他學系碩士班課程 3 學分，並開放採認至少 6 學分得選修他系所課程。

(三)檢討統一各學系中授課內容接近之科目名稱，並協調共同開課之可行性。

二、以上構想如獲通過（或修正通過），學院將成立工作小組就通過構想擬定各課程目標、授課內容及實施方案，在本學年度完成，經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自 102 學年度起實施。

三、各學系請於 101 學年度上學期，根據院課程方案修訂系課程架構與科目。

決議：

一、設置理學院院共同課程有其必要性，擬議之初步構想修正如下：

(一)大學部設置院必修課程：本院學生在以下科目中，由各學系自訂至少選修 9 學分：微積分（3-6 學分）、普通物理學（3 學分）、計算機概論（3 學分）、數位學習概論（3 學分）、專業服務學習（1 學分）、跨領域專題製作(1)（1 學分）、跨領域專題製作(2)（1 學分）。

(二)碩士班：開放採認 6 學分選修他系所課程。

(三)檢討統一各學系（含碩士班）課程中授課內容接近之科目名稱，並協調共同開課之可行性。

二、本院成立工作小組就通過構想擬定各課程目標、授課內容及實施方案，在本(100)學年度完成，經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自 102 學年度起實施。

三、各學系請於 101 學年度上學期，根據院課程方案修訂系課程架構與科目。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3 時 40 分）